

关于2022年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

财建〔2021〕466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科技厅（局、科委）、发展改革委：

为进一步支持新能源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做好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工作，现就2022年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保持技术指标体系稳定，坚持平缓补贴退坡力度

为创造稳定政策环境，2022年保持现行购置补贴技术指标体系框架及门槛要求不变。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财建〔2020〕86号）要求，2022年，新能源汽车补贴标准在2021年基础上退坡30%；城市公交、道路客运、出租（含网约车）、环卫、城市物流配送、邮政快递、民航机场以及党政机关公务领域符合要求的车辆，补贴标准在2021年基础上退坡20%。

二、明确政策终止日期，做好政策收尾工作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财建〔2020〕86号）“综合技术进步、规模效应等因素，将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实施期限延长至2022年底”要求，为保持新能源汽车产业良好发展势头，综合考虑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市场销售趋势以及企业平稳过渡等因素，2022年新能源汽车购置补贴政策于2022年12月31日终止，2022年12月31日之后上牌的车辆不再给予补贴。同时，继续加大审核力度，做好以前年度推广车辆的清算收尾工作。

三、加强产品安全监管引导，确保质量和信息安全

健全新能源汽车安全监管体系，进一步压实新能源汽车生产企业主体责任。指导企业健全安全管理机制，强化产品质量保障能力，满足国家关于汽车数据安全、网络安全、在线升级等管理要求。提升企业监测平台效能，提高售后服务能力，做好事故应急响应处置。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相关部门建立跨部门信息共享机制，定期汇总起火及重大事故信息，加快建立车辆事故报告制度，对于隐瞒事故信息、不配合调查的，视情节轻重暂停或取消涉事车型补贴资格。

本通知从2022年1月1日起实施。本通知未作规定的事项，继续按照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印发的《关于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审批责任有关事项的通知》（财建〔2016〕877号）、《关于调整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财建〔2016〕958号）、《关于调整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财建〔2018〕18号）、《关于进一步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财建〔2019〕138号）、《关于支持新能源公交车推广应用的通知》（财建〔2019〕213号）、《关于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财建〔2020〕86号）、《关于进一步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财建〔2020〕593号）等有关文件执行。

附件：2022年新能源汽车推广补贴方案

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科技部 发展改革委
2021年12月31日

附件

2022年新能源汽车推广补贴方案

一、非公共领域补贴方案

新能源乘用车、新能源客车、新能源货车分别如表1、表2、表3所示。

表1 新能源乘用车补贴方案（非公共领域）

单位：万元

车辆类型	纯电动续航里程 R(工况法、公里)		
	300≤R<400	R≥400	R≥50 (NEDC 工况) / R≥43 (WLTC 工况)
纯电动乘用车	0.91	1.26	/
插电式混合动力(含增程式)乘用车	/		0.48

1. 纯电动乘用车单车补贴金额=Min{里程补贴标准, 车辆带电量×280元}×电池系统能量密度调整系数×车辆能耗调整系数。
 2. 对于非私人购买或用于营运的新能源乘用车, 按照相应补贴金额的0.7倍给予补贴。
 3. 补贴前售价应在30万元以下(以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企业官方指导价等为参考依据, “换电模式”除外)。

表2 新能源客车补贴方案（非公共领域）

车辆类型	中央财政补贴标准(元/kWh)	中央财政补贴调整系数			中央财政单车补贴上限(万元)		
		6<L≤8m	8<L≤10m	L>10m			
非快充类纯电动客车	280	单位载质量能量消耗量(Wh/km·kg)			1.4	3.08	5.04
		0.18(含)-0.17	0.17(含)-0.15	0.15及以下			
		0.8	0.9	1			
快充类纯电动客车	504	快充倍率			1.12	2.24	3.64
		3C-5C(含)	5C-15C(含)	15C以上			
		0.8	0.9	1			
插电式混合动力(含增程式)客车	336	节油率水平			0.56	1.12	2.13
		60%-65%(含)	65%-70%(含)	70%以上			
		0.8	0.9	1			

单车补贴金额=Min{车辆带电量×单位电量补贴标准; 单车补贴上限}×调整系数(包括: 单位载质量能量消耗量系数、快充倍率系数、节油率系数)

表3 新能源货车补贴方案（非公共领域）

车辆类型	中央财政补贴标准(元/kWh)	中央财政单车补贴上限(万元)		
		N1类	N2类	N3类
纯电动货车	176	1.01	1.96	2.8
插电式混合动力(含增程式)货车	252	—	1.12	1.76

二、公共交通等领域补贴方案

新能源乘用车、新能源客车、新能源货车分别如表 4、表 5、表 6 所示。

表4 新能源乘用车补贴方案（公共领域）

单位：万元

车辆类型	纯电动续航里程 R(工况法、公里)		
	300≤R<400	R≥400	R≥50 (NEDC 工况) / R≥43 (WLTC 工况)
纯电动乘用车	1.3	1.8	/
插电式混合动力(含增程式)乘用车	/		0.72

1. 纯电动乘用车单车补贴金额=Min{里程补贴标准, 车辆带电量×396 元}×电池系统能量密度调整系数×车辆能耗调整系数。
2. 对于非私人购买或用于营运的新能源乘用车, 按照相应补贴金额的 0.7 倍给予补贴。
3. 补贴前售价应在 30 万元以下(以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企业官方指导价等为参考依据, “换电模式”除外)。

表5 新能源客车补贴方案（公共领域）

车辆类型	中央财政补贴标准 (元/kWh)	中央财政补贴调整系数			中央财政单车补贴上限 (万元)		
					6<L ≤8m	8<L≤ 10m	L>10m
非快充类纯电动客车	360	单位载质量能量消耗量 (Wh/km·kg)			1.8	3.96	6.48
		0.18(含)-0.17	0.17(含)-0.15	0.15 及以下			
		0.8	0.9	1			
快充类纯电动客车	648	快充倍率			1.44	2.88	4.68
		3C-5C(含)	5C-15C(含)	15C 以上			
		0.8	0.9	1			
插电式混合动力(含增程式)客车	432	节油率水平			0.72	1.44	2.74
		60%-65%(含)	65%-70%(含)	70%以上			
		0.8	0.9	1			

单车补贴金额=Min{车辆带电量×单位电量补贴标准; 单车补贴上限}×调整系数(包括: 单位载质量能量消耗量系数、快充倍率系数、节油率系数)

表6 新能源货车补贴方案（公共领域）

车辆类型	中央财政补贴标准 (元/kWh)	中央财政单车补贴上限(万元)		
		N1类	N2类	N3类
纯电动货车	252	1.44	3.96	3.96
插电式混合动力(含增程式)货车	360	—	1.44	2.52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177222.html>